

津市市社会福利院单位 2024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津市市社会福利院是全额拨款的事业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促进儿童福利事业的发展，收养本市父母双亡，无依无靠，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的孤儿；对入院收养人员履行看管、教育义务，促进其健康发展。

(二) 机构设置

津市市社会福利院内设 3 个股室，分别是院长室、办公室、财务室，无二级机构。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数 136.21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项目支出数 40 万元，其中困难群众救助 40 万元，主要用于收养人员费用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我院一直坚持社会福利工作以突出社会效益为原则，坚持无私奉献精神；本着“以人为本、为长者尽孝心、为残疾人献爱心”和“一切为了孩子”的服务宗旨。福利院全面工作不断强化责任意识，努力追溯一流意识、整体意识、务实意识、和谐意识的服务理念。在为长者服务工作中倡导健康老龄化，服务亲情化，管理实施规范化，全程护理服务专业化，积极推行现代养老、尊老、爱老、敬老的浓厚氛围。

2024 年，我院按财政统一部署，认真开展了整体绩效评价自评工作。成立了专门的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结合单位的实际情况，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从年度预算申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管理、财务信息质量以及经济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绩效评价。按照工作内容、工作措施、工作时限和达到的预期效果，进一步分解细化，将责任落实到相关科室，使绩效评价指标与相关部门工作任务紧密联系起来，推动了各项工作落实，圆满地完成了本单位发展规划。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欠严谨，2024年决算总收入176.21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了19.65万元，增加了12.55%，预算编制的精准性有待提高。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

今后我单位将积极加强与财政及上级部门的沟通与联系，提高预算的科学性，并且严格执行预算，规范项目资金管理。根据我单位实际情况，适当补足单位资金缺口，以便单位运转。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津市市社会福利院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津市市社会福利院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年实际 在职人数		控制率			
	9		8		100%			
经费控制情况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开支情况：			0.20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费								
2. 出国经费								
3. 公务接待费			0.20					
项目支出情况：								
1.业务工作专项								
2.运行维护专项								
.....								
公用经费情况：			5.3		11.76		3.11	
其中：办公费			1.73					
咨询费			0.15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0.76				0.16	
印刷费			0.91				0.89	
差旅费			0.12					
专用材料费								
会议费								
培训费			0.19					
劳务费			0.69				1.26	
维修费								
租赁费								
公务接待费					0.2			
工会经费			0.69		0.74		0.74	
委托业务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物业管理费								
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2		9.59		0.06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			
政府采购金额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2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 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填报人：吕紫燕

填报日期：2025-05-06

联系电话：13548881804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除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根据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填报。

